

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以电话、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5年4月28日在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一号盈康一生大厦董事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监事龚雯雯、王旭东、李超峰以现场方式出席会议并投票表决。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龚雯雯女士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谨慎履行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审核了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全体监事审议后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